

黑龙江省明水县人民法院公告

贾春红:本院受理原告李培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已审理终结。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5)黑1225民初928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 告之日起30日内到明水县人民法院永兴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 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 并按照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 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黑龙江省明水县人民法院

